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20年6月29日，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晶电子”）董事会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26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中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组织公司有关部门及人员、年报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说明，具体回复如下：

问题 1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038.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479.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8.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1,62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9.74%。

（1）请结合营业收入结构变化、成本费用变动情况、盈利能力、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因素，详细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2）你公司 2013 至 2019 年连续七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请结合主营业务情况、行业景气度、收入和成本构成等因素分析导致上述情况的原因，并说明

你公司已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成效，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是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依赖。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说明】：

一、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的变动情况

1、营业收入

（1）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变动比例	比重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谐振器	20,403.93	96.98%	17,152.93	96.76%	18.95%	0.22%
振荡器	542.80	2.58%	376.79	2.12%	44.06%	0.46%
电容	24.66	0.12%	26.72	0.15%	-7.71%	-0.03%
其他	34.87	0.15%	139.76	0.18%	-75.05%	-0.03%
供应链服务	32.09	0.17%	31.76	0.79%	1.04%	-0.62%
合计	21,038.35	100%	17,727.96	100%	18.67%	-

由上表可见，公司本期营业收入结构同比未发生重大变化。2019 年下半年，随着 5G 通讯技术、物联网的落地与发展，电子元器件市场的总体需求有所回升，公司收到的订单量增加，从而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上涨。

（2）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例
泰晶科技（603738）	57,968.95	61,129.96	-5.17%
惠伦晶体（300460）	30,994.27	31,898.70	-2.84%
晶赛科技（871981）	22,887.07	19,944.01	14.76%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例
晶宝股份 (430590)	7,356.10	7,185.90	2.37%
平均数	-	-	2.28%
东晶电子	21,038.35	17,727.96	18.67%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下同。

由上表可见，公司本期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数。得益于公司 2017-2019 年积极开展的产能整合、小型化产品开发、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开拓销售网络等降本增效活动，叠加 2019 年下半年高速公路 ETC 等市场需求的快速上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在外需改善、内基增强的态势下有较快增长。

2、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

(1) 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038.35	17,727.96	3,310.39	18.67%
营业成本	18,209.64	16,092.05	2,117.59	13.16%
销售、管理及研发费用	3,759.71	3,770.38	-10.68	-0.28%
财务费用	-219.53	-12.21	-207.32	1697.84%
其他收益	746.27	529.72	216.55	40.88%
资产减值损失	635.11	5,633.11	-4,998.00	-88.73%
资产处置收益	2,521.30	7.34	2,513.96	34263.27%
营业外收入	104.67	224.77	-120.10	-53.43%
营业外支出	339.27	534.36	-195.09	-36.51%
净利润	1,479.34	-7,862.88	9,342.23	118.81%
扣非后净利润	-1,625.57	-8,021.87	6,396.31	79.74%

由上表可见，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其中财务费用影响金额相对较小。

(2) 同行业上市公司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例	
	净利润	扣非净利润	净利润	扣非净利润	净利润	扣非净利润
泰晶科技 (603738)	1,138.23	765.48	3,635.87	3,374.81	-68.69%	-77.32%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例	
	净利润	扣非净利润	净利润	扣非净利润	净利润	扣非净利润
惠伦晶体 (300460)	-13,295.20	-16,243.17	-2,229.44	-10,135.54	-496.35%	-60.26%
晶赛科技 (871981)	2,017.14	1,532.44	1,918.07	1,653.09	5.17%	-7.30%
晶宝股份 (430590)	71.72	-41.71	521.87	356.01	-86.26%	-111.72%
平均数	-	-	-	-	-161.53%	-64.15%
东晶电子	1,479.34	-1,625.57	-7,862.88	-8,021.87	118.81%	79.74%

由上表可见，公司本期扣非后净利润变动趋势显著高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源于公司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公司本期净利润变动趋势也显著高于可比上市公司，除资产减值损失较同期大幅下降外，公司本期还实现了金额较大的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匹配的原因

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增加 9,342.23 万元，增幅 118.81%，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18.67%，且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

（1）2018 年度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及同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石英晶体元器件产品市场发生诸多不利变化，导致公司 2018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多；而随着 2019 年度行业景气度和公司盈利水平的回暖，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8 年度下降 4,998.00 万元，下降比例为 88.7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坏账损失	99.52	122.03	-22.51	-18.45%
存货跌价损失	223.13	1309.62	-1,086.49	-82.9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2.46	3767.99	-3,455.52	-91.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410	-410.00	-100.0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23.47	-23.47	-100.00%
合计	635.11	5,633.11	-4,997.99	-88.73%

1) 公司 2018 年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①大规格产

品市场需求下降，加快了设备更迭；②部分年限较长设备在 2018 年的生产过程中表现出能耗高、产能低、良率差，且维修费用高昂或没有改造价值，设备管理部门于 2018 年第四季度提出报废处置计划；③2018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变化，其专用设备的市场价格发生一定波动。

2019 年度，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减少的主要原因如下：①2019 年度公司对大规格产品的设备以及部分年限较长的设备进行了集中清理；②2019 年下半年市场回暖，公司业绩增加、毛利率提高，专用设备存在减值迹象的情况大幅减少。

2) 公司 2018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①2018 年度市场竞争激烈，导致期末存货余额增加；②2018 年度主要产品销售单价下降，导致存货跌价风险大幅增加；③2018 年度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导致存货滞销情况增加，部分备货生产的产品库龄不满足客户的库龄要求；④2018 年度市场竞争激烈，导致期初留存存货消化周期增加。

2019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大幅下降，主要原因如下：①公司规模效应增加导致单位固定费用分摊减少，公司产品成本下降；②2019 年度已对库龄较长的产品进行处理，存货滞销情况有所改善；③2019 年度下半年，随着 5G 通讯技术、物联网的落地与发展，电子元器件市场的总体需求有所回升，存货消化周期缩短。

(2) 2019 年度公司收到处置南二环闲置厂房的转让款，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2,546.90 万元，导致 2019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较 2018 年度增加 2,514.96 万元，增幅为 34,263.27%；

(3) 2019 年度，公司加强质量管控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切实降低了生产制造单位成本，提高了产品交付效率，同时美元汇率变动导致外销收入增加，这些因素致使 2019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上升，营业利润增加 887.32 万元。

2、营业收入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匹配的原因

公司 2019 年度扣非后净利润增加 6,396.31 万元，增幅 79.74%，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18.69%，且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

(1) 公司 2018 年度产生了金额较大的资产减值损失，导致 2019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8 年度下降 4,998.00 万元，下降比例 88.73%；

(2) 公司 2019 年度主要产品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上升，导致营业利润增加 887.32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的变动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二、公司 2013 至 2019 年连续七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的原因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自上市起便一直专业从事石英晶体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012 年公司根据 LED 蓝宝石产业的发展趋势，开始投资从事蓝宝石单晶体、晶棒、衬底片、LED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后因蓝宝石行业国内投资过度，造成恶性竞争，公司蓝宝石业务开展困难、亏损较大。因此，公司从 2015 年至 2016 年陆续将蓝宝石业务剥离。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仅剩余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2018 年下半年公司开始涉足供应链服务业务，业务规模较小。

综上所述，2013 年度至 2016 年度公司兼营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和蓝宝石 LED 业务，2017 年公司仅主营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2018 至 2019 年度公司兼营石英晶体元器件和供应链服务业务。

(二) 行业景气度情况

1、蓝宝石 LED 行业

蓝宝石单晶体具有机械、光学以及热学特性方面的有趣综合特性，具有零孔隙度。正是因为具有这些特性，蓝宝石产品在技术中得到了广泛应用，LED 照明和消费类电子产品是目前最大的应用场景。

蓝宝石晶体材料行业是一个受多种因素制约、竞争激烈、变化幅度较大的行业，研发的持续投入、不同产品供求水平变动的风险性、市场竞争的加剧导致的

产品价格下降等因素都可能使业内企业的盈利能力受到影响。

2013 年开始，随着蓝宝石在 LED 照明及在手机等消费类电子产品的零部件的试验应用，以及在手机屏幕大面积应用蓝宝石材料的预期（2013 年 11 月，美国蓝宝石晶体生产厂商 GTAT 与苹果达成一项价值 5.78 亿美元的人工蓝宝石供货合作协议，并且当时苹果对外宣传 iPhone 6/6s 将采用蓝宝石作为手机屏幕材料），原有的各蓝宝石产品生产厂商为了更多的占有市场份额纷纷投资扩产，原来行业以外的厂商也跃跃欲试纷纷加入其中，大规模生产蓝宝石产品，使得本就激烈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

2014 年 10 月，GTAT 宣布公司申请破产保护，而且因为蓝宝石的易碎性质，最后苹果 6/6s 并没有采用蓝宝石屏幕的方案。虽然苹果在手机的摄像头上及智能手表 iWatch 上都使用了蓝宝石材料，但手机屏幕使用蓝宝石材料的预期落空，使得本就产能过剩且价格竞争激烈的蓝宝石晶体市场陷入了极大的困境。因此，蓝宝石晶体价格受到前期产能过剩、供大于求的影响大幅下降，一大批持续亏损的企业处于停产、半停产的淘汰边缘。

2、石英晶体元器件

在“十二五”期间，国家工信部为明确“十二五”期间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的目标和重点任务，制定了《“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该规划涉及到电子元器件的各个细分领域，体现了电子元器件作为信息、智能时代的核心基础产业的重要性。随着一些诸如智能化、物联网等新兴应用领域技术的快速发展，电子元器件的应用领域越发广泛。伴随着国内消费者消费水平和消费理念的提升，消费者对高新技术设备的需求不断增长，这些内外因素都将拉动电子元器件的需求。

在“十三五”期间，国务院颁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做强信息技术核心产业，顺应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化等发展趋势，提升核心基础硬件供给能力”，提升“新型片式元件”供给保障能力。工信部《“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为我国“十三五”电子信息制造产业的战略发展指明了方向，该规划指出电子信息行业应研究关键基础件、基础工艺等基础前沿技术，研发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重大战略产品。

石英晶体谐振器作为电子产品的基础部件，在电子元器件中处于重要地位，可以预见在未来仍将保持较快发展的趋势。根据国家工信部发布的《2019年电子信息制造业运行情况》，2019年电子元件产量同比增长26.9%。

（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2013-2019年度公司分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产品分类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谐振器	20,403.93	18.95%	17,152.93	-19.76%	21,376.47	-4.51%	22,385.43	-2.88%
	振荡器	542.80	44.06%	376.79	-62.45%	1,003.52	-4.18%	1,047.26	-9.00%
	电容	24.66	-7.71%	26.72	-48.78%	52.17	-51.50%	107.57	-0.02%
	其他	34.87	-75.05%	139.76	-82.09%	780.45	-19.04%	963.97	-6.83%
	LED 蓝宝石系列	-	-	-	-	-	-	1,212.48	-85.63%
	供应链服务	32.09	1.04%	31.76	100.00%	-	-	-	-
	合计	21,038.35	18.67%	17,727.96	-23.63%	23,212.61	-9.74%	25,716.71	-23.87%
营业成本	谐振器	17,765.68	13.67%	15,628.70	-17.21%	18,876.63	-10.50%	21,090.30	-1.83%
	振荡器	427.51	44.98%	294.87	-61.19%	759.87	-6.25%	810.52	-10.97%
	电容	0.00	-100.00%	34.09	-48.21%	65.82	-77.35%	290.61	143.84%
	其他	16.45	-87.76%	134.39	-79.09%	642.73	-0.45%	645.62	-3.23%
	LED 蓝宝石系列	-	-	-	-	-	-	2,407.80	-76.76%
	供应链服务	-	-	-	-	-	-	-	-
	合计	18,209.64	13.16%	16,092.05	-20.90%	20,345.05	-19.41%	25,244.85	-24.73%
毛利	谐振器	2,638.25	73.09%	1,524.23	-39.03%	2,499.84	93.02%	1,295.13	-17.36%
	振荡器	115.29	40.73%	81.92	-66.38%	243.65	2.92%	236.74	-1.56%
	电容	24.66	-434.60%	-7.37	46.01%	-13.65	92.54%	-183.04	-1479.29%
	其他	18.42	243.02%	5.37	-96.10%	137.72	-56.74%	318.35	-13.37%
	LED 蓝宝石系列	0.00	-	-	-	-	-	-1,195.32	37.90%
	供应链服务	32.09	1.04%	31.76	100%	-	-	-	-
	合计	2,828.71	72.91%	1,635.91	-42.95%	2,867.56	507.71%	471.86	97.75%
毛利率	谐振器	12.93%	4.04%	8.89%	-2.81%	11.69%	5.91%	5.79%	-1.01%
	振荡器	21.24%	-0.50%	21.74%	-2.54%	24.28%	1.67%	22.61%	1.71%
	电容	100.00%	127.58%	-27.58%	-1.42%	-26.16%	143.99%	-170.16%	-159.39%

项目	产品分类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其他	52.82%	48.98%	3.84%	-13.80%	17.65%	-15.38%	33.02%	-2.49%
	LED 蓝宝石系列	-	0.00%	-	-	-	-	-98.58%	-75.77%
	供应链服务	100.00%	0.00%	100.00%	100.00%	-	-	-	-
	综合毛利率	13.45%	4.22%	9.23%	-3.13%	12.35%	10.52%	1.83%	1.13%

项目	产品分类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谐振器	23,049.93	4.66%	22,022.74	3.06%	21,369.54	-22.49%
	振荡器	1,150.82	-33.67%	1,734.91	17.63%	1,474.84	210.85%
	电容	107.59	-24.87%	143.20	-15.02%	168.51	19.56%
	其他	1,034.62	25.78%	822.54	50.86%	545.25	1045.00%
	LED 蓝宝石系列	8,436.45	35.55%	6,224.04	610.05%	876.56	147.47%
	供应链服务	-	-	-	-	-	-
	合计	33,779.41	9.15%	30,947.43	26.65%	24,434.70	-14.53%
营业成本	谐振器	21,482.73	-7.82%	23,304.99	16.61%	19,984.74	-15.32%
	振荡器	910.34	-34.56%	1,391.14	11.08%	1,252.36	250.41%
	电容	119.18	-17.30%	144.11	-26.35%	195.66	31.91%
	其他	667.14	-11.31%	752.23	51.75%	495.71	1298.73%
	LED 蓝宝石系列	10,361.40	94.49%	5,327.51	284.39%	1,385.96	513.64%
	供应链服务	-	-	-	-	-	-
	合计	33,540.79	8.48%	30,919.98	32.62%	23,314.43	-4.32%
毛利	谐振器	1,567.20	222.22%	-1,282.25	-192.59%	1,384.80	-65.12%
	振荡器	240.48	-30.05%	343.77	54.52%	222.48	90.06%
	电容	-11.59	-1173.63%	-0.91	96.65%	-27.15	-267.39%
	其他	367.48	422.66%	70.31	41.93%	49.54	306.73%

项目	产品分类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同比增减
	LED 蓝宝石系列	-1,924.95	-314.71%	896.53	276.00%	-509.40	-496.88%
	供应链服务	-	-	-	-	-	-
	合计	238.62	769.29%	27.45	-97.55%	1,120.27	-73.45%
毛利率	谐振器	6.80%	12.62%	-5.82%	-12.30%	6.48%	-7.92%
	振荡器	20.90%	1.08%	19.81%	4.73%	15.09%	-9.59%
	电容	-10.77%	-10.14%	-0.64%	15.48%	-16.11%	-10.87%
	其他	35.52%	26.97%	8.55%	-0.54%	9.09%	-16.50%
	LED 蓝宝石系列	-22.82%	-37.22%	14.40%	72.52%	-58.11%	-94.35%
	供应链服务	-	-	-	-	-	-
	综合毛利率	0.71%	0.62%	0.09%	-4.50%	4.58%	-10.13%

2013-2016 年度公司兼营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和 LED 蓝宝石业务，2017 年度公司只主营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2018 年下半年公司开始涉足供应链服务业务。

2013-2016 年度，公司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发展较为稳定，毛利分别为 1,607.28 万元、-938.48 万元、1,807.68 万元、1,531.87 万元；LED 蓝宝石业务基本处于亏损状态，毛利分别为-509.40 万元、896.53 万元、-1,924.95 万元、-1,195.32 万元。

2017 年度，石英晶体元器件市场回暖，公司石英晶体元器件产品需求旺盛，毛利增加至 2,743.49 万元。

2018 年度，由于市场发生诸多不利变化，且公司与竞争对手纷纷在 2017 年度扩产导致竞争加剧，产品单价急剧下降。故 2018 年度石英晶体元器件毛利下降至 1,606.15 万元。

2019 年下半年，石英晶体元器件市场回暖，公司石英晶体元器件产品需求增加，且公司生产规模上升、单位成本下降，故 2019 年度石英晶体元器件毛利增加至 2,753.54 万元。

（四）期间费用情况

2013-2019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中占比较高的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管理费用	3,520.48	-0.09%	3,523.67	23.18%	2,860.54	-54.39%	6,271.20	-10.45%
财务费用	-219.53	-1697.84%	-12.21	-104.16%	293.71	-93.85%	4,776.16	-11.01%
合计	3,300.95	-5.99%	3,511.46	11.32%	3,154.25	-71.45%	11,047.36	-10.70%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管理费用	7,003.35	8.19%	6,473.36	64.92%	3,925.23	57.77%
财务费用	5,367.30	32.98%	4,036.17	124.18%	1,800.38	138.93%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合计	12,370.65	17.71%	10,509.53	83.55%	5,725.61	76.64%

注：为保持管理费用统计口径一致，2018、2019年度管理费用包含了研发费用。

1、管理费用

公司2013-2018年度管理费用主要为折旧摊销、薪酬支出、研究开发费和咨询审计费。公司2014年度起大力发展LED蓝宝石业务，致使2014-2016年度研究开发费和薪酬支出增加。公司2017年度蓝宝石资产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管理费用下降至2,860.54万元。

公司2018年度由于引入微型化、高附加值的小型化产品生产线后加大了产品研发投入，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稳定，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基本保持一致。

2、财务费用

公司2013-2016年度按需偿还银行贷款和持续投入蓝宝石业务，从银行、租赁公司、非金融机构筹措了较多借款。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4,520.54万元、26,600.00万元、21,970.00万元、4,183.00万元，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4,860.81万元、1,158.01万元、12,139.70万元、336.47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5,025.45万元、13,825.45万元、11,734.56万元、3,000.25万元，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33,683.81万元、29,379.13万元、26,096.70万元、5,651.16万元。较高的债务使得公司在2013-2016年度分别背负了1,800.38万元、4,036.17万元、5,367.30万元、4,776.16万元的高额财务费用。

公司于2016年度开始陆续偿还了部分负债。截至2016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183.00万元、336.47万元、3,000.25万元、5,651.16万元。截至2017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0.00万元、224.38万元、25.45万元、50.91万元。截至2018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0.00万元、225.36万元、25.45

万元、25.45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205.72 万元、25.80 万元、0.00 万元。因此，公司 2017、2018、2019 年度财务费用较低。

（五）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2013-2019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资产减值损失	635.11	-88.73%	5,633.11	1907.45%	280.61	-81.94%	1,553.79	-92.24%
其中：坏账损失	99.52	-18.45%	122.03	299.97%	30.51	113.00%	-234.72	-109.47%
存货跌价损失	223.14	-82.96%	1,309.62	423.64%	250.10	-82.01%	1,389.84	-85.4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2.46	-91.71%	3,767.99	100.00%	-	-	299.74	-96.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410.00	100.00%	-	-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23.47	100.00%	-	-	98.93	100.00%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金额	同期增减
资产减值损失	20,016.97	227.14%	6,118.74	334.62%	1,407.85	640.82%
其中：坏账损失	2,477.93	1036.87%	217.96	346.90%	-88.28	-193.78%
存货跌价损失	9,549.97	68.13%	5,680.15	279.66%	1,496.13	146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944.15	3500.67%	220.63	100.00%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4.92	100.00%	-	-	-	-

注：为保持统计口径一致，2019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包含了信用减值损失。

2013 年度，国内外石英晶体元件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需求和市场订单下滑，给电子元器件企业的经营发展带来巨大压力，导致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2014 年度，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石英晶体元器件产品价格下滑，毛利下降，LED 蓝宝石衬底系列产品价格竞争激烈。公司 LED 蓝宝石衬底片切磨抛技术未能满足市场需求，导致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2015 年度，因市场竞争激烈，LED 蓝宝石长晶业务市场价格低迷，且公司 LED 蓝宝石衬底片、切磨抛技术未能满足市场需求，LED 蓝宝石业务相关子公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东晶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锐康”）持续亏损，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测算，确认了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

2016 年度至 2017 年度，随着公司对亏损蓝宝石业务相关子公司和成都锐康的剥离，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引起的减值。

2018 年度，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及同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石英晶体元器件产品市场发生诸多不利变化，具体表现为订单竞争日趋激烈、产品销售单价严重下滑、大规格元器件逐渐淘汰、生产用机器设备更新换代加快，以及出现新生产工艺水平等情况，导致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2019 年度，公司对大规格产品的设备以及部分年限较长的设备进行了集中清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下降。公司对长库龄的存货进行了清理，且存货单位成本下降，存货跌价损失下降。

综上所述，2013 年至 2016 年间，因公司蓝宝石相关主营亏损，且负担了高额的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同时产生了资产减值损失，故扣非后净利润亏损严重；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回归至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但因南二环闲置土地厂房和前期购置的较重的设备资产，公司承担的折旧摊销和房产税土地税等成本及税费较重，导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2018 年度公司受石英晶体元器件同业竞争加剧等的行业诸多不利因素影响，致使产品毛利下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导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2019 年度，石英晶体元器件产品市场波动明显，订单竞争激烈、产品单价下行等不利因素仍然存在，导致公司扣非后净利润仍为负。

三、公司已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成效

（一）提升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盈利水平

1、高毛利小型化产品的量产

近年来，随着传统消费电子产品手机、平板电视、蓝牙产品、电脑、笔记本、PDA、数码相机等产品的轻薄化和集成度提高的趋势，以及新兴的汽车电子、传

感器、医疗健康产品、运动器材等新应用场景的加入，使得石英晶体元器件的小型化成为趋势。世界石英晶体元器件市场份额的主要占有者日本与台湾的厂商已在小型化产品上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公司于 2016 年初立项对小型化产品进行初始研发投入；2017 年度取得阶段性成果，并购入了部分小型化产品的生产线，并进行了设备调试和试运行；2018 年进行了生产流程优化达到批量生产条件；2019 年购入大量小型化产品生产设备，可以对 2016/2520 及 3225 系列谐振器等小规格型号进行规模化生产。

2、拓展新的销售市场

石英晶体谐振器作为频率控制和频率选择的基础元件，广泛应用于资讯设备（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移动终端（多功能手机、智能手机、GPS、PDA）、网络设备（大型基站、路由器）、汽车电子、消费类电子产品、小型电子产品（石英钟表、多功能计算器、遥控电子玩具、电子类礼品等）、智能应用产品如智能电表、电子银行口令卡、电子标签等物联网多层次应用。在无线广域网（WAN）、局域网（LAN）、城域网（MAN）、个人网（PAN）有广泛的应用，包括 3G/4G/5G、蓝牙、WiFi、ZigBee 技术等。近年来随着新兴电子产业的快速发展，石英晶体谐振器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公司产品目前面向的销售终端主要为资讯设备和移动终端，属于需求量较大但竞争激烈的红海市场。随着汽车电子、智能硬件、物联网的逐渐兴起，石英晶体谐振器有了利润率更高、应用场景更多的市场，公司拟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和市场口碑，加强在新的应用场景的适用性研发、市场调研及销售队伍的建设，力争拓展新的销售市场，努力取得该等新兴领域的优质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资格。

（二）加强管理，降本增效

公司将立足企业实际情况，深挖内部潜力，积极研判市场变化，努力降低采购成本，做好成本控制管理工作，提升综合管理能力。加强生产精细化管理，合理安排采购、生产与库存、销售，提高生产制造的计划性，快速、高效应对客户的订单需求，进一步加快资产周转尤其是存货周转，降低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因价格变动带来的损失。

（三）出售闲置资产

因城市开发建设的需要，且经公司与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协商，管委会拟收回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晶金华”）合法持有的坐落在金华市南二环西路 2688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附着的建（构）筑物（以下简称“回售资产”）。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 日、2018 年 7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出售土地使用权及厂房的议案》。2018 年 7 月 4 日，管委会与东晶金华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协议书》，根据相关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经管委会与东晶金华协商一致，本次交易价格即公司将收到的补偿款为 16,632.86 万元。因回售资产除少部分对外出租外大部分长期处于闲置状态，此次管委会回收回售资产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回笼现金。2019 年 8 月公司已办理完成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截至问询函回复日，公司已累计收到本次资产转让价款共计 16,133.88 万元。

综上所述，面对 2019 年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和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格局，公司坚持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加快自身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积极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生产经营保持稳定，研发创新取得积极成果，资金相对充裕，债务风险较小，发展趋势长期向好。

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不会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

（一）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压电石英晶体元器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行业分类标准：wind 行业分类）。石英晶体元器件系列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通讯、资讯、汽车电子、移动互联网、智能控制、家用电器、智能安防和航天军工等领域。石英晶体谐振器、振荡器作为通讯、资讯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等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趋势与终端产品的产销趋势及信息技术前沿发展息息相关。

1、通讯资讯、消费类电子等终端产品需求稳定

从全球市场看，一方面，智能电脑、手机、平板电视等通讯资讯、消费类电子产品及其他电子产品近年来保持较为稳定的存量市场。另一方面，伴随各类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单个终端产品所需使用的电子元器件数量也会随着功能升级及技术革新出现增长趋势，石英晶体元器件产品的总体需求具有保障。

2、汽车电子及其他智能化产品带动增量市场

汽车电子、可穿戴设备、智能音箱、医疗仪器等的智能化发展，将推动石英晶体元器件的市场扩容，给公司所在行业带来新的机遇。随着智能汽车、新能源汽车的普及，越来越多的电子配件（例如，传感器、通信设备、摄像头、检测系统等）被应用到汽车上以提高安全性、舒适性、娱乐性和稳定性。汽车联网、智能识别系统及无人驾驶的快速发展将促进上游元件市场的增长。此外，包括可穿戴设备、智能音箱在内的其他产品近年来为电子产品市场注入了全新活力。未来伴随汽车电子及其他智能化产品的升级迭代和需求增长，将扩大石英晶体元器件总体市场规模，推动产业生态链的可持续发展。

3、5G 技术、物联网等的发展驱动产业升级

随着 5G 技术、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的发展，对电子信息产业的技术升级与迭代提出更高的要求。随着国家“新基建”战略落地，在 5G 通讯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基建”领域加大投入，新技术及新产品将大量涌现，行业规模将迎来进一步提升。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研究结果显示，“预计 2020-2025 年期间，中国 5G 商用直接带动的经济总产出达 10.6 万亿元，直接创造的经济增加值达 3.3 万亿元。同时，5G 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融合，间接拉动的经济总产出约 24.8 万亿元，间接带动的经济增加值达 8.4 万亿元。”而物联网作为继个人计算机、互联网之后，当今世界最具发展潜力的产业之一，正在有力带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引领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推动社会生产和经济发展方式的深度变革。石英晶体元器件作为数字电路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服务着物联网产业链上下游产品。

（二）公司客户和订单状况相对平稳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服务客户为中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赢得了客户的广泛信赖。经过不懈深耕和长期积累，公司已拥有了索尼、佳能、松下、三星、海康威视、大华、海信等一批国内外知名电子终端厂商客户，并与其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客户关系未有不利变化的情形出现。

2019年，公司在市场波动明显，订单竞争激烈、产品单价下行等不利因素影响下，仍然保持了主营业务发展稳中有进的态势。进入2020年，随着5G商用步伐加快等行业利好因素的驱动，公司将深入研判市场发展趋势，更有针对性的加强优势产品的研发、生产与市场拓展，有望取得更为积极的订单和收入成果。

（三）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正常

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13.43万元、1,828.86万元、1,119.71万元，具有较好的经营现金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2,345.62万元、4,847.91万元，具有充足的货币资金储备。

现有资金储备将为公司2020年业务拓展提供有利的资金保障。

（四）公司负债水平较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7.62%和20.17%。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25.8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0.00万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0.00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0.00万元。

公司与银行具有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且尚有较高价值的机器设备、土地厂房可供抵押，故公司有良好的筹资能力。

（五）公司员工不存在重大流失

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有流失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自身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不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增长态势，经营性现金流持续为正，盈利水平持续改善，经营态势整体稳定；随着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趋势持续向好，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持续下降。

五、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匹配的合理性

基于我们在执行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信息及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的变动存在不合理的情况。

（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增长态势，经营性现金流持续为正，盈利水平持续改善，经营态势整体稳定；随着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趋势持续向好，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持续下降。

针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我们主要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关注公司在财务、经营等方面存在的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及持续经营假设不再合理的各种迹象；
- 2、获取公司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作出的书面评价，并充分关注管理层作出评价的过程、依据的假设和采取的改善措施，以考虑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评价的适当性。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未来十二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不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

问题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8.7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9.88%；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12,345.62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154.66%，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3.51%，增加额主要来源于投资活动。

(1) 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科目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勾稽关系。

(2) 列表说明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明细。

(3) 列表说明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明细，包括投资对象、本报告期投资金额、过去年度已经投入金额、公司持股比例、注册资本、总投资金额、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时间、披露时间（如适用）等。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说明】：

一、“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科目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勾稽关系

（一）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勾稽关系

1、与长期股权投资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表金额	收回理财产品金额 A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金额 B	合计 C=A+B
收回投资及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477,085.95	178,707,425.10	1,769,660.85	180,477,085.95

注：长期股权投资减少金额与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披露金额一致。

2、与固定资产等科目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表金额	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A	持有待售本期减少 B	累计折旧减少 C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D	资产处置收益 E	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F	期末未收到的款项 G	期初已收到的款项 H	合计 I=A+B-C-D+E-F-G-H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16,540,344.40	137,295,690.51	128,602,435.78	123,273,697.79	12,814,870.69	25,212,977.67	226,603.88	4,989,859.20	33,265,728.00	116,540,344.40

注：固定资产原值减少金额、累计折旧本期减少金额、固定资产减值减少金额与财务报表附注“固定资产”披露金额一致；持有待售本期减少金额、资产处置收益金额与财务报表金额一致；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金额与财务报表附注“营业外支出”金额一致。

3、与货币资金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表金额	收回远期结汇保证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853.91	867,853.91

注：收回远期结汇保证金金额与财务报表附注“货币资金”披露金额一致。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勾稽关系

1、与固定资产等科目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表金额	固定资产本期增加 A	在建工程期末减期初金额 B	固定资产进项税 C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减期初金额 D	票据背书支付设备款金额 E	应付设备款增加金额 F	合计 G=A+B+C+D-E-F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009,812.47	51,923,361.08	1,956,399.53	6,541,639.46	683,856.36	6,788,498.77	6,306,945.19	48,009,812.47

注：固定资产本期增加金额与财务报表附注“固定资产”披露金额一致；在建工程期末减期初金额、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减期初金额与财务报表金额一致。

2、与投资收益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表金额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A	投资收益-远期外汇交割损失 B	合计 C=A+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477,085.95	178,146,175.00	177,680.00	178,323,855.00

注：投资收益-远期外汇交割损失金额与财务报表附注“投资收益”披露金额一致。

3、与货币资金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表金额	信用证保证金增加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7,000.00	7,867,000.00

注：信用证保证金增加金额与财务报表附注“货币资金”披露金额一致。

二、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回理财产品及相关收益	178,707,425.10
处置联营企业股权	1,769,660.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16,540,344.40
其中：处置房产及土地	115,815,808.65
收回远期结汇保证金	867,853.91
合计	297,885,284.26

由上表可见，公司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构成主要系收回理财产品、处置联营企业股权、处置房产及土地等。

三、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审议程序	审议日期	披露日期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009,812.47	不适用	-	-
购买理财产品	178,146,175.0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7月3日、2018年7月20日	2018年7月5日、2018年7月2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9月19日、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9月20日、2019年10月11日
远期外汇交割损失	177,680.0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9年4月10日	2019年4月10日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7,867,000.00	不适用	-	-
合计	234,200,667.47	-	-	-

由上表可见，公司本期无新增股权投资，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构成主要系购置固定资产、购买理财产品以及支付信用证保证金等。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表中不存在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相关的错报。

四、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投资活动相关的收付款凭证进行查验，并将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与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勾稽。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与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相关的错报。

问题 3

报告期内，你公司第四季度实现净利润-363.13 万元，扣非后净利润-709.19 万元，2018 年第四季度你公司实现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6,034.98 万元、-6,334.06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第四季度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同比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说明】：

一、公司第四季度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第四季度	2018 年第四季度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546.78	4,100.40	1,446.38	35.27%
营业成本	4,903.20	3,948.92	954.28	24.17%
销售费用	59.88	78.08	-18.20	-23.31%
管理费用	723.09	460.54	262.55	57.01%
研发费用	310.35	252.88	57.47	22.73%
财务费用	-93.40	-34.89	-58.51	167.70%
其他收益	296.37	300.15	-3.78	-1.26%
资产减值损失	333.58	5,676.83	-5,343.25	-94.12%
资产处置收益	-0.45	-	-0.45	-
营业外收入	60.06	77.96	-17.90	-22.96%
营业外支出	16.74	15.91	0.83	5.22%
净利润	-363.13	-6,034.98	5,671.85	93.98%

项目	2019 年第四季度	2018 年第四季度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扣非后净利润	-709.19	-6,334.06	5,624.87	88.80%

注：为保持资产减值损失统计口径一致，2019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包含了信用减值损失。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分别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93.98%、88.80%，主要原因系：1、公司在 2018 年第四季度分别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767.99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09.62 万元，而 2019 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333.58 万元；2、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35.27%，经营业绩情况较上年同期积极向好。

因此，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较 2018 年第四季度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8 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较多及 2019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同比向好所致，具备合理性；同时 2019 年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稳定一致，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较 2018 年第四季度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8 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较多及 2019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同比向好所致，具备合理性。

针对跨期收入，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以及报关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4、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问题 4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非经常性损益 3,104.91 万元，同比增加 1,852.88%。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8.64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47.27 万元。

(1) 请补充披露“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的明细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会计处理及依据。

(2) 请你公司说明主要政府补助款收到的时间、项目内容及具体会计处理，并自查公司对于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政府补助是否存在以定期报告代替临时公告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说明】：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的明细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会计处理及依据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的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金额
资产报废损失	-22.66
资产处置收益	2,521.30
其中：厂房及土地处置收益	2,546.90
合计	2,498.64

由上表可见，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来源于子公司东晶金华出售坐落在金华市南二环西路 2688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附着的建（构）筑物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

(二)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的信息披露情况

1、基本情况

2018 年 7 月 3 日、2018 年 7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

金华有限公司出售土地使用权及厂房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东晶金华向管委会出售东晶金华合法持有的坐落在金华市南二环西路 2688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附着的建（构）筑物。

2018 年 7 月 4 日，管委会与子公司东晶金华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协议书》，根据相关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经管委会与子公司东晶金华协商一致，本次交易价格即公司将收到的补偿款为 16,632.86 万元。

2019 年 2 月，子公司东晶金华与管委会及管委会财政局 100%控股的子公司金华程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程华科技”）共同签署了《补充协议书》，三方一致确认本次资产出售方式由原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变更为转让，由程华科技作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受让方并承继管委会在原《协议书》中的主体地位和权利义务，即转让方仍为子公司东晶金华不变，受让方由管委会变更为程华科技，由程华科技向东晶金华支付交易价款，交易总金额不变。

根据《补充协议书》约定，管委会已支付的第一期款项 3,326.57 万元视为程华科技支付；第二期转让款 5,000.00 万元在《补充协议书》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三期转让款 7,807.31 万元凭地上附着物腾空验收单（不含约定的租赁物）及不动产登记等相关手续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程华科技向东晶金华支付；尾款 498.99 万元在协议约定的租赁物腾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由程华科技向子公司东晶金华支付。

子公司东晶金华已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收到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转账的第一笔转让费用，金额为 3,326.57 万元；2019 年 2 月 12 日收到程华科技第二期转让款 5,000.00 万元；2019 年 9 月 30 日收到程华科技第三期转让款 7,807.31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因暂未完成腾空验收手续，故剩余 498.99 万尾款未收回。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相关腾空验收手续已完成。

公司本次资产出售涉及的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办理完毕，金华程华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房产证变更。

2、信息披露情况

重要事项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全资子公司东晶金华资产出	2018 年 7 月 5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拟出售土地使用权及厂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019 年 2 月 13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重要事项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售事项	2019年8月24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三）会计处理及依据

1、会计准则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应用指南（2018）的相关规定：

“企业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在确定处置时点以及计量处置损益时，按照本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取得商品控制权时，企业应当考虑下列迹象：

（一）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二）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三）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四）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六）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会计处理

根据上述准则，公司应当在程华科技取得本次出售涉及的不动产控制权时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本次资产出售涉及的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已于2019年8月19日办理完毕，金华程华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房产证变更，取得了该不动产的法定所有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程华科技已支付大部分房产转让款，仅剩余498.99万尾款由于暂未完成腾空验收手续尚未支付，程华科技已基本完成付款义务。

上述事实证明程华科技于2019年取得了该不动产的控制权，因此公司于2019年确认厂房及土地处置收益2,546.90万元。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合同约定价款 A	房产及土地账面价值 B	过户税金 C	资产处置收益 D=A-B-C
16,632.86	12,860.24	1,225.72	2,546.90

综上所述，公司当期确认资产处置收益会计处理适当、依据充分。

二、主要政府补助款及信息披露情况

（一）公司主要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项目内容	收到时间	补助金额	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7 年度小升规补助	2019 年 1 月	1,048,150.00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 201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1,048,150.00
2018 年度小升规补助	2019 年 11 月	326,550.00		326,550.00
2018 年度小升规补助	2019 年 11 月	326,550.00		326,550.00
2017 年院士专家工作站考核合格奖励资金	2019 年 2 月	100,000.00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 201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100,000.00
金华市区困难企业社保费返还	2019 年 5 月	987,198.33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 201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987,198.33
2019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2019 年 8 月	1,386,387.00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 201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1,386,387.00
2019 年度市区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2019 年 9 月	482,400.00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 201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482,400.00
2018 年省级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经费	2019 年 12 月	100,000.00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 201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100,000.00

项目内容	收到时间	补助金额	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房产税减免	2019年12月	671,594.91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2019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671,594.91
土地使用税减免	2019年12月	1,046,901.88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2019年度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当期损益。	1,046,901.8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年产1亿只智能可穿戴设备用新型小型化晶体谐振器技改项目政府补助资金	2019年8月	3,374,000.00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531,789.61
	2019年11月	3,374,000.00		

注：上表列示的主要政府补助系对公司当期损益影响金额超过10万元的政府补助。

（二）政府补助相关披露情况

1、关于政府补助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

根据《中小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44号：上市公司获得政府补助公告格式》规定：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可能对上市公司资产、负债、权益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政府补助适用本格式。上述政府补助，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定义并确认的政府补助；上述重大影响是指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或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

2、自查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签署日为2019年4月10日，因此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0日的政府补助披露标准依据为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2019年4月1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的政府补助披露标准依据为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1）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0日自查情况

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90,028.40元，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金额为 460,381,362.61 元,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披露标准为 1,000,000.00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披露标准为 46,038,136.26 元。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政府补助,公司已发布的临时公告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发放原因	发放时间	补助文件文号	发放金额	披露标准	信息披露情况
2017 年度小 升规补助	2019 年 1 月	金经信企业 (2018) 73 号	1,048,150.00	1,000,000.00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01 月 29 日在深交所披露的《东晶电子: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经核查,除上述已披露的政府补助外,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单项及累计金额均未达到法定信息披露的标准。

(2) 2019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自查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628,823.4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金额为 381,752,539.18 元,公司 2019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披露标准为 7,862,882.34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披露标准为 38,175,253.92 元。

经核查,公司 2019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到的政府补助单项及累计金额均未达到法定信息披露的标准。

综上所述,公司已及时披露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政府补助情况,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情形,亦不存在以定期报告代替临时公告的情形。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我们获取了主要交易资产相关的《协议书》、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补充协议书》、打款单、房屋产权证书进行查验,并比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评价了公司的会计处理,我们未发现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相关的会计处理存在错报。

2、主要政府补助

我们检查了公司主要政府补助申请资料、政府补助文件以及收款单据，未发现政府补助相关的会计处理存在错报。

问题 5

截至本报告期末，你公司尚有账面价值为 896.92 万元的专用设备处于暂时闲置状态，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机器设备的闲置原因和未来使用计划，并说明资产减值准备是否计提充分。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说明】：

一、闲置机器设备的闲置原因和未来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净值
老旧设备	255.49	222.15	8.58	24.77
需调试设备	1,018.10	144.18	1.80	872.15
合计	1,273.59	366.33	10.38	896.92

由上表可见，2019 年末公司闲置机器设备由老旧设备和需调试设备组成，其中：1、老旧设备占比相对较小，且存在持续生产能耗高、产能低、良率差等不良情况，公司计划于 2020 年进行处置；2、需调试设备系一条全自动生产流水线，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计划改变该生产线的产品，需要设备供应商进行改装、调试，因此该生产线暂时闲置，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该生产线已改装调试完成，正常投入使用。

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一）公司自行对固定资产减值进行测算情况

公司 2019 年末确定期末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的过程如下：

可回收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二）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固定资产进行评估

公司于 2019 年度聘请了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截至 2019 年末的固定资产进行了评估，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20]D-0024 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减值测试涉及的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设备类固定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和中联评报字[2020]D-0025 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减值测试涉及的黄山东晶电子有限公司设备类固定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根据评估报告和公司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结果，公司对期末固定资产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已对闲置机器设备充分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计提依据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机器设备使用的实际情况。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闲置机器设备的减值测试，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上述闲置资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资产的状况，核实是否存在报废情况，核实闲置原因；

（2）分析管理层于年末判断闲置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的判断，对该资产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3）分析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计算资产公允价值所使用的重置价值、综合成新率的合理性，复核了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

（4）检查管理层对资产与资产减值相关的披露。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相关闲置资产的计提减值准备会计处理存在错报。

问题 6

你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至今一直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请说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是否会对你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回复说明】：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生产经营稳定，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治理方面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独立董事组成的较为完善的内部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治理细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独立董事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各组织机构独立运作、相互协调，制衡机制有效运作，决策程序及议事规则透明、清晰、有效。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公司内部治理体系运行良好，各组织机构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能够确保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二、公司内部控制方面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了覆盖内部运营和对外经营等各方面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物资采购、印鉴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审批程序及决策权限。同时，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组建了规范的涵盖业务经营、财务管理、内部审计和信息披露等各方面的内部职能部门，公司各内部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权责分明，形成了高效、可靠的内部控制机构，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运行效率。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且有效，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

三、公司业务管理方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公司已形成了信息报送、项目审批、决策落实等各方面较为成熟的业务管理体系，及时、有效的保障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内部流转与对外披露。同时，公司资产完整、业务清晰，核心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多年来保持稳定，有效的提升了公司战略规划与经营目标的持续性与可实现性。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公司业务管理体系运转规范，生产经营平稳有序，持续经营能力稳健向好。

综上所述，公司在治理体系、内部控制、业务管理等方面均保持较好的运行状态，能够合理的保障公司在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情况下的稳定运营，故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问题 7

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 54.38%，对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52.54%。

(1) 请说明你公司销售集中度、采购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并结合上述对比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对特定客户或个别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近三年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发生变化。

(2) 请说明相关客户和供应商是否与你公司、公司大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存在关联关系；若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

【回复说明】：

一、公司销售集中度、采购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1、销售集中度情况（表 1）

公司名称	2019 年销售集中度
泰晶科技（603738）	23.01%

惠伦晶体（300460）	48.73%
晶赛科技（871981）	23.39%
晶宝股份（430590）	42.25%
平均数	34.35%
东晶电子（002199）	54.38%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9 年销售集中度与可比公司平均数存在一定差异，但不存在重大差异。其中，公司与惠伦晶体、晶宝股份比例较为接近，与泰晶科技、晶赛科技比例差异相对较大。经查询泰晶科技、晶赛科技公开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该两家公司的销售模式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别，该两家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直接面对终端客户销售，而公司对自有品牌或通用性强的产品，采用中间商销售和直销方式并重的模式，中间商客户通常不从事石英晶体元器件的生产，但由于其多年的专业销售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能够集合多家终端客户的需求向公司下订单，具备较高的采购能力。公司 2019 年前五名客户中，中间商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合计达到 23.55%。

综上所述，由于销售模式的不同等因素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略高，符合行业经营特点，具备合理性。

2、采购集中度情况（表 2）

公司名称	2019 年采购集中度
泰晶科技（603738）	42.55%
惠伦晶体（300460）	66.14%
晶赛科技（871981）	50.52%
晶宝股份（430590）	25.60%
平均数	46.20%
东晶电子（002199）	52.54%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9 年采购集中度与行业平均数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不存在对特定客户或个别供应商有重大依赖的情形

1、2019 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3）

序号	客户名称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6.49%
2	客户 B	10.36%
3	客户 C	7.16%
4	客户 D	6.03%
5	客户 E	4.34%
合计		54.38%

由表 1、表 3 可见，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度与可比公司平均数不存在重大差异，且不存在单一客户销售额占比超过 30% 的情形，故公司不存在对特定客户有重大依赖的情形。

2、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表 4）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22.21%
2	供应商 B	20.17%
3	供应商 C	4.32%
4	供应商 D	3.14%
5	供应商 E	2.70%
合计		52.54%

由表 2、表 4 可见，公司主要供应商集中度与可比公司平均数不存在重大差异，且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额占比超过 30% 的情形，故公司不存在对个别供应商有重大依赖的情形。

三、近三年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

1、近三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2019 年度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18 年度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17 年度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6.49%	客户 A	21.80%	客户 A	13.40%
2	客户 B	10.36%	客户 B	9.52%	客户 B	4.94%
3	客户 C	7.16%	客户 E	8.73%	客户 E	4.37%
4	客户 D	6.03%	客户 F	6.30%	客户 H	4.27%
5	客户 E	4.34%	客户 G	4.39%	客户 F	3.61%
合计	--	54.38%	--	50.74%	--	30.59%

由上表可见，近三年公司主要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多年来，公司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长期保持在同行业领先水平，能够确保为客户持续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已拥有一批优质的终端厂商和中间商客户，并与其保持着良好且稳定的合作关系。

2、近三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2019 年度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2018 年度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2017 年度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1	供应商 A	22.21%	供应商 B	22.49%	供应商 B	27.22%
2	供应商 B	20.17%	供应商 A	14.56%	供应商 F	13.91%
3	供应商 C	4.32%	供应商 F	7.58%	供应商 A	8.97%
4	供应商 D	3.14%	供应商 C	5.83%	供应商 C	5.37%
5	供应商 E	2.70%	供应商 G	3.26%	供应商 H	4.28%
合计	--	52.54%	--	53.72%	--	59.75%

由上表可见，近三年公司主要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和采购控制流程，在具体采购时对供应商的材料品质、供货能力进行综合评审，并进行多家选择、比价采购。目前，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已形成较为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综上所述，公司销售集中度、采购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亦不存在对特定客户或个别供应商有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近三年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与相关客户和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的股东、董监高及其他工商信息进行了检索，未发现相关客户和供应商与公司、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海投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李庆跃先生及宁波天沃贸易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确认函》，相关股东确认如下：

“1、截至本确认函签署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与东晶电子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2、截至本确认函签署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与东晶电子 2019 年度前五名客户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3、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上述事项、内容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况。”

根据公司全体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2019 年度历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确认函》，相关人员确认如下：

“1、截至本确认函签署日，本人与东晶电子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2、截至本确认函签署日，本人与东晶电子 2019 年度前五名客户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3、本人保证上述事项、内容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况。”

综上所述，经自查，公司 2019 年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与公司、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六日